

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教學/研究用書長期借閱申請表

NCKU Library Long-Term Loan Request Form

申請人： Name:	系所/單位： Department/Institute:	申請日期 yyyy/mm/dd
職稱 Position:	借書證號： ID No.:	聯絡電話 Phone:
E-Mail:		
申請理由 Purpose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計畫用資料 For Project Use 計畫主持人 Project Primary Investigator: 計畫編號 Project No.: 結案日期 Project Deadline: 年 月 日 (yyyy/mm/dd) 借閱到期日 Due Date: 年 月 日 (yyyy/mm/dd)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用資料 For Teaching Use 1. 上學期申請者借閱到期日為隔年 1 月 31 日。 Due date of Long-Term Loan for fall semester would be Jan. 31 st next year. 2. 下學期申請者借閱到期日為 7 月 31 日。 Due date of Long-Term Loan for spring semester would be July 31 st .	
經辦人： Library Staff	組長： Director of Division	館長： Director of Library

備註：

1. 長期借閱資料以圖書為限；申請時請附上欲借閱圖書清單(包括書名及本館館藏登錄號)。
2. 指定參考書、參考書、期刊(含合訂本)、學報及多媒體視聽等資料均不得申請。
3. 初次申請研究計畫用資料，請提供相關計畫核定影本、本申請表及擬借圖書清單，借期依計畫執行期間加 3 個月為限。
4. 研究計畫延長時，請重新辦理研究計畫用資料申請。
5. 申請人須妥善保管所借圖書資料，逾期歸還、遺失或毀損概依圖書館相關規定賠償。
6. 圖書館得視需要臨時催還長期借出之資料。

Notes:

1. Long-Term Loan for books only. Please provide a detailed list including title and accession no.
2. Exceptions to Long-Term Loan are Course Reserves, Reference books, Periodicals, College Journals and Multimedia materials.
3. Due date for Project Use would be 3 months after the end of the Project.
4. Due to the extension of the Project, please reapply the Long-Term Loan for Project Use.
5. Overdue fines and replacement fees observe the regular borrowing policy.
6. The Library reserves the right to recall items that are checked out in case of urgent requests.

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及蒐集同意書

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為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以本聲明及同意書向您行書面告知並徵求您同意。

當您於頁末簽名處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 (一) 本館係依據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 請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 (三) 本館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如申請表所列各項個人資料填寫欄位。
- (四)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館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 (五)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
- (六)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 1、查詢或請求閱覽。
 - 2、請求製給複製本。
 - 3、請求補充或更正。
 - 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5、請求刪除。

但本館各單位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本館得拒絕您上述之請求。且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館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 (一) 本館係基於圖書館管理需求之特定目的而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 (二)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本館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館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 (三) 自即日起本館於臺灣地區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於辦理下列事項：
教學/研究用書長期借閱之申請、處理、查詢、統計及相關管理事項。

三、基本資料之保密

本館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館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同意書之效力

- (一) 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 (二) 本館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力，本館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館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依上述第一條第六款向本館主張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 (三)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相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簽署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